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校外實習施行要點

99年9月14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訂定

104年9月14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訂定

105年5月16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所務會議訂定

112年9月12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訂定

- 一、為協助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以下簡稱本所）學生完成校外實習，依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辦法，特訂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校外實習施行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依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辦法第三條之規定，本所校外實習委員會由所務會議之委員組成。
- 三、實習目的：輔導學生參與博物館學與文物修護專業實務工作，以融會所學之專業知識及實務技能。
- 四、學生於進行實習前應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平安保險事宜，並將保險收據影本繳回所辦。
- 五、校外實習所發生之各項費用，應由學生自行負擔，或自行申請各項獎助學金。
- 六、學生須於實習結束後繳交成果報告，並由實習機構指導人員填寫學生實習考核表，密封交予指導教師。
- 七、校外實習施行細則如下：

1. 博物館學組：

- (1) 本組學生於校外實習前，須請本組專任教師擔任實習指導教師，撰寫計畫申請書並填妥本組實習申請表，至遲於申請截止日2周前向所辦提出申請(逾期恕不受理)，經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審核通過，獲得實習機構或考察單位同意後，始得實施。於實習期滿後繳交實習成績考核表、書面實習報告並公開發表。

- (2) 本組學生畢業前應於實習機構實習滿 2 個月(至少 320 小時)，並遵守實習單位相關規定。實習機構包括國內外各級公私立博物館、蒐藏研究單位、文化資產學術機構及藝術文化產業等經指導教授審核認可之單位。
- (3) 學生實習期間原則應於寒暑假期間進行，如有特殊情形應經指導教授審核同意。

2.古物維護組：

- (1) 學生於校外實習前，須請本組專任教師擔任實習指導教師，撰寫計畫申請書並填妥實習申請表，至遲於申請截止日 2 周前向所辦提出申請(逾期恕不受理)，經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審核通過，獲得實習機構或考察單位同意後，始得實施。於實習期滿後繳交實習成績考核表、書面實習報告並公開發表。
- (2) 本組學生之校外實習原則上應滿 4 個月以上且同一地點至少 2 個月。

八、指導老師須負責不定期訪談所屬學生，並和實習單位聯絡與討論，以了解學生實習狀況，並協助學生解決在專業知識及適應上的問題。

九、本要點所稱之實習機構係指性質符合本所核心專業能力之國內外文博相關機構且與本校、院、所簽訂合作協議，或經本所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審核通過者。

十、其他特殊狀況或未盡事宜得於校外實習委員會議決議之。

十一、本要點經校外實習委員會議決議通過，並經教務處備查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學生實習申請表**

實習申請人姓名		申請日期	
學號			
實習申請人聯絡方式	手機： 住處電話： 電郵：		
實習指導教師姓名			
實習領域或預期實習工作內容(簡述)			
實習機構、地點			
該機構是否提供學生實習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學生自行購買保險		
實習起迄日	自民國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計__日		
內 容	另以附件提出實習期間平安保險證明影本和實習計畫書，含實習主題(研究計畫名稱)、實習動機、實習工作項目、預期成果等。		
申請人簽名			
指導教師簽名			
所長簽核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學生實習報告繳交格式

一、報告格式

- 1、請以 A4 直式橫書，採新細明體 12 號。各項標題新細明加粗，字體大小不限。
- 2、檔案格式採 word (*.doc) 或 pdf 檔案。

二、相片處理

- 1、內文請附照片解說。(請另附照片原始檔)。

三、實習報告內容

依序為封面(格式如下)、目次、本文、(附錄)，並加註頁碼。

本文內容包含：

- (一) 實習機構現況概述。
- (二) 實習工作內容。
- (三) 日誌。
- (四) 實際參與之計畫。
- (五) 預期成果與實際收獲自評。
- (六) 實習心得與實習改善建議。

⊙於實習期滿後需繳交書面實習報告給實習指導老師。

⊙學生應依所辦公告之實習報告日期，向全所師生作實習口頭報告。

實習報告

(新細明體 18 號加粗，靠右對齊)

實習機構：

(新細明體 26 號加粗，置中對齊)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姓名（學號）：

實習機構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聯絡電話：

實習時間：

報告日期：

(新細明體 12 號，置中對齊)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Graduate Institute of Conservation of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ology, Tainan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

學生實習考核表

Evaluation Form for Internship

實習學生姓名： Student	學號： Student Number
實習機構名稱： Institution	
實習機構指導人員姓名職稱（電話）： Instructor	
實習時間：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計____日 Date	

項次 Item	評量項目 Project	分數 Grade	考核人評語 Suggestion
一	學習態度(30%) Attitude		
二	工作績效(30%) Performance		
三	出席狀況與時間管理(15%) Attendance		
四	團隊合作及溝通能力(15%) Relationship		
五	處理偶發事件之能力(10%) Flexibility		
綜合評分(100%)： Total Score		(以 70 分為及格)	
總評及建議 Comments and Suggestions			

考核人簽章：
Signature

填表日期：
Date

72045 台南市官田區大崎里 66 號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No.66,Daci Village,Guantian ,Tainan ,72045 Taiwan

Graduate Institute of Conservation of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ology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實習指導教師訪談記錄表**

學生姓名		實習機構	
訪談時間	年 月 日		
訪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訪談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郵件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至單位訪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特殊問題請再補充說明			
學生姓名			
訪談時間	年 月 日		
訪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訪談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郵件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至單位訪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特殊問題請再補充說明			

指導教師簽名：